

证券代码：839226

证券简称：长陆工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晓东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 3 年，单笔银承不超过 6 个月，额度可循环，主担保方式:全额保证金。(具体时间、金额、利率期限及其他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合同的约定为准。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长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